

好利来（中国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好利来（中国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7月8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年修订）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（2025年修订）》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5年修订）》等最新规定，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现有的部分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修订，同时新增制定相应制度。修订及制定后制度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类型	是否需提交 股东会审议
1	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是
2	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是
3	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	修订	是
4	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5	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6	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7	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8	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9	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	修订	否
10	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11	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12	《机构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13	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	修订	否
14	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15	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	修订	否

16	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17	《内部问责制度》	修订	否
18	《内部审计制度》	修订	否
19	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20	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21	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22	《财务管理制度》	重新制定	否
23	《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24	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25	《证券投资、委托理财及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	制定	是
26	《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27	《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否
28	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	修订	是
29	《舆情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30	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	制定	否
31	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	制定	否

其中，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以及制定《证券投资、委托理财及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。

相关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好利来（中国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8 日